

# 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湛江市残疾人联合会

金额单位：万元  
600.00

基本情况

实施文件依据  
根据《关于印发广东省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使用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粤财社〔2017〕51号）、《关于印发〈广东省省级残疾人就业保障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粤财社〔2017〕155号）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残保金区级资金	评价年度	2023	评价金额	
	联系人	杨盈	联系电话	0759-3275228	联系邮箱	1153760056@qq.com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分配5个区各120万元，共600万元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分配下达	市（区）本级	0	转移支付至下级	120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支持区级残疾人事业发展，为地方残疾人事业发展提供资金保障。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6.06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实际完成值	评分标准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支出率	12	0.61	已全部下达，但区级残联基本都是下一年度使用资金。	未达标原因分析
						反映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
事项管理	监管有效性	8	8	预算资金监督到位	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的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了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满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参考佐证材料说明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数量指标	补助区级残疾人机构数量(个)	10	=5	分配5个区各120万元，共600万元	10	1. 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 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 国家或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目标报告；5. 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质量指标	地方残疾人事业发展水平	10	显著提升	2	75	7.5	有效提升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1. 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工作总结；2. 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 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 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 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0	2023年	1	100	10	已完成下达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成本指标	区级残疾人机构补贴标准(万元/个)	10	=20	120	10	10	已完成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1. 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工作总结；2. 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 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 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 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社会效益指标	10	13.34	显著提升	2	75	10.01	有效提升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效益	可持续影响指标	13.33	改善残疾人生活状况;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	2	75	10	有效改善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1. 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工作总结；2. 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3. 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4. 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5. 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6.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满意度指 标	接受服务家庭 对改造工作满 意度	13.33	≥90%	90
		13.33	基本满意	
		79.45		
	合计	100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